

证券代码：835827

证券简称：盛嘉伦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盛嘉伦橡塑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9月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26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邱建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盛嘉伦橡塑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全体董事同意选举邱建先生为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4 年 9 月 6 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《章程》第一百二十五条的规定，总经理每届任期三年，可连聘连任。第三任总经理任期已满，因此，公司需重新聘任公司总经理。

根据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第十条的规定，公司总经理由董事长提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公司董事长提名邱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4 年 9 月 6 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第十二条的规定，副总经理的聘期与董事会任期相同，可连聘连任。第三届副总经理任期已满，因此，公司需重新聘任。

根据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第十条的规定，公司副总经理由总经理提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公司总经理提名张发强先生、李萍女士、胡娟娟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4 年 9 月 6 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第十二条的规定，财务负责人的聘期与董事会任期相同，可连聘连任。第三届财务负责人任期已满，因此，公司需重新聘任。

根据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第十条的规定，公司财务负责人由总经理提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公司总经理提名郭良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4 年 9 月 6 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总监董事会秘书议事规则》第十条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秘书由公司董事长提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公司董事长提名李萍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4 年 9 月 6 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盛嘉伦橡塑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9月10日